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

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苏文电能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文发展”）
- **增资金额：**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9,838.75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苏文发展增资。
- **项目实施主体：**苏文电能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 **项目实施地点：**上海市青浦区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苏文电能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实施方式由租赁场地变更为自建厂房，实施地点由常州市武进区变更为上海市青浦区，公司拟以募集资金 19,838.75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苏文发展增资，增资完成后，苏文发展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00 万元增加到 49,838.75 万元，公司仍然持有苏文发展 100%股权。公司将同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由子公司苏文发展实施上述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本次项目变更涉及募集资金 19,838.75 万元及利息、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结转当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项目变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25号）同意注册，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79,56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5.8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530.95万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6,140.4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390.50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2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1473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文号
1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16,320.41		
2	“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8,911.83	8,911.83	武经发管备[2019]63号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471.92	10,471.92	武经发管备[2019]62号
4	补充电力工程建设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38,111.28	30,006.75	-
合计		73,815.44	49,390.50	-

注：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中，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9,390.50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73,815.44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将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投资金16,320.41万元，调整至募投项目补充电力工程建设业务营运资金项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1、基本情况

本次募集变更涉及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部分内容，变更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变更前实施主体	变更后实施主体	变更前实施地点	变更后实施地点	变更前实施方式	变更后实施方式
“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8,911.83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文电能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江苏省武进经济开发区	上海市青浦区	租赁场地	苏文发展自有地新建厂房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471.92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文电能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江苏省武进经济开发区	上海市青浦区	租赁场地	苏文发展自有地新建厂房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序号	变更前工程或费用名称	变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序号	变更后工程或费用名称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	建设投资	3,450.00	1	建设投资	-
	1.1	场地购置费用	3,000.00	1.1	场地建设费用	7,758.64
	1.2	装修工程费用	450.00	1.2	装修工程	1,641.36
	2	设备投资	3,132.78	2	设备投资	742.78
	3	预备费	329.14	3	预备费	329.14
	4	研发人员及费用	3,560.00			
	合计		10,471.92	合计		10,471.92
“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	建设投资	540.00	1	场地建设费用	5,341.36
	2	设备投资	5,143.50	2	装修工程	2,400.00
	3	预备费投资	284.18	3	设备投资	658.64
	4	相关人员费用	1,456.00	4	预备费	511.83
	5	场地租赁费	180.00			
	6	铺底流动资金	1,308.15			
	合计		8,911.83	合计		8,911.83

注：以上募集资金金额不包含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拟投入募集资金最终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结转当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

苏文发展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实施内容发生变化外，“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未发生变化。

2、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原因

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为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西太湖科技园长帆路3号，鉴于公司对外扩张的脚步进一步加快，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苏文发展位于上海市青浦区崧复路819号并拥有独立土地，为了更好的服务全国客户，以及企业长期保持竞争力需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并且吸引高端人才加盟，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需求，并结合当前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本次变更苏文发展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利用苏文发展自有土地建设项目，能充分利用全资子公司的基地布局，同时变更上海作为实施地点，考虑到上海不但是我国的经济中心，更是我国的人才资源库，随着经济的飞速发展，上海汇集了众多来自世界各地、各行各业的精英人才。研发中心、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的设立，将充分依托上海国际化大都市的人才优势、信息优势和区位优势，不断引进具有国际化视野的高端研发人才，充实研发团队，提高研发实力，使公司始终在行业内保持技术领先，人才领先的优势地位。

3、本次调整后募集资金监管

(1) 本次变更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尽快完成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与全资子公司、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签署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将募集资金转入该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监管。

(2) 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注销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

4、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1、增资基本情况

鉴于苏文发展是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拟对苏文发展增资19,838.75万元人民币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全部用于增加苏文发展的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

苏文发展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30,000 万元人民币增至 49,838.75 万元人民币。

2、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苏文电能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MA1JNHQ11D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5045 号 509 室 C 区 040 室

(5) 法定代表人：施小波

(6)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整

(7) 成立日期：2020 年 3 月 31 日

(8)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太阳能发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电力设备维修。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苏文电能	30,000	100%	49,838.75	100%

4、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了落实公司募集项目的具体实施，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增资完成后，苏文发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5、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公司、苏文发展、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行四方将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并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全部资金转入实施主体苏文发展的募集资金专户中，进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并注销原募投项目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严格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四、公司履行的内部审议程序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苏文电能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实施方式由租赁场地变更为自建厂房,实施地点由常州市武进区变更为上海市青浦区,公司拟以募集资金19,838.75万元向全资子公司苏文发展增资,增资完成后,苏文发展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0万元增加到49,838.75万元,公司仍然持有苏文发展100%股权。公司将同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由子公司苏文发展实施上述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苏管家’企业端供用电信息化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本次项目变更涉及募集资金19,838.75万元及利息、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结转当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项目变更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客观情况,并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所需而做出的合理决策,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安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安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有利于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等均保持不变，变更后的实施主体亦为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中信证券对苏文电能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2日